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黑龙江省尚志市人民法院公告

陈楠：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曲延伟与陈楠、赵美艳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我院（2024）黑0183民初762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并进入执行程序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我院（2025）黑0183执650号执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、执行裁定书等法律文书。通知你向申请人给付借款本金28138元及利息、迟延履行利息，承担案件受理费550元、公告费400元；责令你向本院报告财产情况、缴纳案件受理费550元、执行费约1060元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逾期本院将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，相关执行裁定书（冻结、扣划、查封、拍卖、终结执行裁定等）、评估（询价）报告等法律文书不再另行公告送达，你可以随时来本院领取相关法律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省尚志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